

中華民國·臺灣地區 就業市場情勢月報

2003 年第 2 期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人力規劃處編印
中華民國 92 年 3 月

中華民國·臺灣地區 就業市場情勢月報

2003 年第 2 期

目 次

壹、就業市場情勢綜合分析.....	3
一、勞動力、就業及失業	3
二、受雇員工人數、薪資、工時及進退情形	4
三、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及求才	7
四、外籍勞工統計	8
五、國際比較	8
貳、專題分析.....	23
一、美國「勞動力投資法」主要精神及內容	23
二、提早退休趨勢的課題與因應	28
參、國內外有關人力發展重要消息彙集.....	31
一、國內情勢	31
二、國外情勢	32

壹、就業市場情勢綜合分析

一、勞動力、就業及失業

92 年 1 月民間勞動力為 1,002 萬 8 千人，較上月增加 1 萬 7 千人或 0.2%；如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增加 6 萬 9 千人或 0.7%。1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57.34%，較上月增加 0.05 個百分點；與上年同月比較，則減少 0.24 個百分點。1 月男性勞動力參與率為 67.99%，較上年同月下降 0.67 個百分點；女性為 46.84%，則較上年同月上升 0.23 個百分點（參見表 1）。

1 月就業人數為 952 萬 4 千人，較上月增加 1 萬 8 千人或 0.2%；如與上年同月比較，則增加 7 萬 7 千人或 0.8%。各行業別就業人數與上月比較，農業部門減少 1 萬人或 1.4%；工業部門則減少 4 千人或 0.1%，其中製造業減少 1 千人，營造業亦減少 2 千人；服務業部門則增加 3 萬 2 千人或 0.6%，其中以批發零售業增加 1 萬人最多，其他服務業增加 8 千人次之，住宿及餐飲業增加 6 千人再次之。至於人數減少的業別以不動產及租賃業，以及文化、運動休閒服務業同減少 3 千人最多；運輸、倉儲及通信業減少 2 千人次之。如與上年同月比較，農業部門減少 1 萬 3 千人或 1.8%；工業部門則增加 2 萬 4 千人或 0.7%，其中製造業增加 1.7%，營造業減少 2.3%；服務業部門增加 6 萬 5 千人或 1.2%，其中以教育服務業增加 6.3%最多，住宿及餐飲服務業增加 4.0%次之，而以不動產及租賃業減少 7.6%最多，運輸、倉儲及通信業與金融保險業則同減少 2.9%次之（參見表 2）。

92 年 1 月失業人數為 50 萬 4 千人，較上月減少 1 千人，其中因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與臨時性工作結束而失業者各增加 8 千人及 2 千人，初次尋職、對原有工作不滿意則皆減少 4 千人。如與上年同月比較，失業人數

亦減少 8 千人，主要係因工作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而失業者減少 2 萬 3 千人所致，而因初次尋職與對原有工作不滿意之失業者，則分別增加 1 萬人與 1 千人。1 月失業率為 5.03%，較上月降低 0.01 個百分點；較上年同月亦減少 0.11 個百分點。1 月男性失業率為 5.75%，較上年同月下降 0.23 個百分點；女性為 4.00%，則較上年同月上升 0.09 個百分點（參見表 1 及表 3）。

1 月非勞動力人數為 746 萬人，較上月略減 3 千人或 0.04%，其中求學及準備升學者增加 1 萬 5 千人或 0.7%，想找工作而未找工作者則減少 4 千人或 1.7%。如與上年同月比較，則增加 12 萬 2 千人或 1.7%，其中以高齡、身心障礙者增加 6 萬 1 千人或 3.3%最多，其他原因增加 5 萬人或 10.3%而次之（參見表 4）。

二、受雇員工人數、薪資、工時及進退情形

（一）受雇員工人數

91 年全年工業及服務業受雇員工人數平均為 547 萬 2 千人，較上年減少 11 萬 7 千人或 2.1%，其中工業部門減少 2.2%，服務業部門亦減少 2.0%。與上年比較，各業受雇員工人數皆減少，若以增減幅度比較，礦業減少 1 千人或 5.8%幅度最大；金融保險不動產業減少 2 萬 4 千人或 5.0%次之；營造業減少 2 萬人或 4.7%再次之。若就受雇員工人數結構觀察，工業部門比重與上年之 50.3%相若，服務業部門比重 49.7%變化亦同。各業受雇員工人數中，以製造業的 231 萬 4 千人或占 42.3%最多，批發零售及餐飲業為 136 萬 8 千人或占 25.0 %次之，而以礦業為 8 千人或占 0.1%最少，水電燃氣業為 3 萬 5 千人或占 0.6%次少。

12 月工業及服務業受雇員工人數為 552 萬 1 千人，較上月增加 1 萬 4 千人或 0.3%，較上年同月則減少 5 萬 9 千人或 1.1%。各業受雇員工人

數中，仍以製造業的 232 萬 8 千人或占 42.2%最多；若與上年同月比較，工業中僅製造業增加 3 萬 5 千人或 1.5%，其餘各業受雇人數皆為減少，其中以礦業減少 1 千人或 3.9%減幅最大；服務業中則以工商服務業增加 9 千人或 2.9%漲幅最高；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減少 1 萬 5 千人或 3.1%減幅最多（參見表 5）。

就製造業中分類觀察，91 年受雇人數中，以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業之 56 萬 8 千人最多，金屬基本及其製品業 36 萬 3 千人次之，而非金屬礦物製品業 7 萬 8 千人則為最少。與上年比較，91 年各業除食品飲料業及金屬基本製品業受雇人數成長外，其餘各業受雇人數均呈負成長，其中又以運輸工具業減少 5.9%最大，紡織成衣業減少 5.5%次之，而以橡膠、塑膠製品減少 0.3%最少。

91 年 12 月製造業中分類受雇人數仍以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業之 57 萬 8 千人最多。若與上年同月相較，各業受雇人數仍以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業增加 4.7%最大，食品飲料業增加 3.9%次之，其他行業減少 3.2%最多，紡織、成衣業減少 2.9%次之。（參見表 6）。

（二）薪資、生產力及單位勞動成本

受雇員工薪資方面，91 年全年九大行業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薪資為 41,452 元，較上年減少 1.2%，若扣除同期間消費者物價指數下降 0.2%，實質薪資較上年減少 1.0%。各業平均薪資中，91 年仍以水電燃氣業之 91,181 元為最高，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為 61,380 元次之，而以營造業的 36,848 元為最低。與上年比較，除礦業及金融保險不動產業薪資水準分別較上年增加 0.5%及 3.2%外，其餘各業薪資均下降，其中以工商服務業減少 6.4%最多，水電燃氣業與運輸倉儲通訊業同減少 3.7%居次。至於受雇員工人數最多的製造業薪資減幅則為 0.2%，同期間該業勞動生產力指數

上升 7.7%，單位產出勞動成本指數則減少 8.8%。

91 年 12 月工業及服務業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薪資為 41,494 元，因受部分廠商於該月發放年終、績效及不休假獎金影響，致較上月增加 11.7%，亦較上年同月增加 0.9%。與上年同月比較，各業薪資增減互見，其中以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增加 7.1%為最多，運輸倉儲及通信業增加 5.1%次之；而以工商服務業減少 16.2%最多，礦業減少 6.9%居次（參見表 7）。

就製造業中分類觀察，91 年薪資水準以化學材料製品業之 47,434 元最高，運輸工具業 41,864 元次之，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業的 41,048 元再次之，而以紡織成衣業的 30,374 元為最低。與上年比較，91 年以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業增加 2.3%幅度最高，非金屬礦物製品業 2.2%次之，而以紙漿、紙製品及印刷業減少 7.1%幅度最大，運輸工具業減少 2.5%次之。

91 年 12 月製造業中分類受雇員工薪資與上年同月相較，除紙漿、紙製品及印刷業、橡膠及塑膠製品業及金屬基本及其製品業各減少 2.5%、2.5%及 3.9%外，其餘各業皆為增加；其中又以化學材料及製品業增加 6.9%幅度最大，紡織及成衣業 6.0%次之，運輸工具業 5.8%再次之（參見表 8）。

（三）工時

91 年全年工業及服務業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工時為 181.6 小時，較上年增加 1 小時；若就 91 年各業平均工時觀察，以礦業之 188.3 小時居首，製造業之 187.8 小時次之，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 184.5 小時位居第三，而以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之 169.2 小時居末。與上年比較，各業除水電燃氣業、營造業及批發零售餐飲業平均工時各減少 0.3、5.2 及 0.7 小時外，其餘各業平均工時皆增加，其中以製造業增加 3.1 小時最多，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增加 2.2 小時次之。

91 年 12 月工業及服務業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工時為 187.9 小時，較上月增加 5.0 小時；較上年同月亦增加 6 小時。除營造業外，其餘各業平均工時與上年同月比較均增加，其中又以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增加 10.2 小時最多，製造業及工商服務業分別增加 8.6 及 7.9 小時居次及第三，而以礦業增加 1.9 小時為最少（參見表 9）。

（四）進退率

91 年全年工業及服務業受雇員工進入率平均為 2.20%，較上年增加 0.31 個百分點；而全年退出率平均為 2.08%，較上年則減少 0.27 個百分點。就各行業觀察，全年進入率以工商服務業 3.03%最高，營造業 2.99%次之，而以水電燃氣業 0.20%最低；退出率則以營造業 3.08%最高，工商服務業 2.76%次之，水電燃氣業則為 0.36%最低。

91 年 12 月工業及服務業受雇員工進入率為 1.98%，較上年同月則增加 0.28 個百分點；退出率為 1.72%，則較上年同月減少 0.27 個百分點，受雇員工人數呈現淨進入現象。（參見表 10）。

三、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及求才

92 年 1 月向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登記求職之人數為 29,049 人，較上月減少 18.1%，較上年同月亦減少 21.7%；雇主登記求才人數為 44,331 人，較上月減少 11.2%，較上年同月亦減少 27.8%。1 月求供倍數為 1.5，較上月略增，亦較上年同月之 1.2 增加。1 月推介就業人數為 9,059 人，較上年同月減少 6.0%；求職就業率為 31.2%，較上年同月上升 5.2 個百分點；求才利用率為 20.4%，則較上年同月下降 7.4 個百分點（參見表 11）。

四、外籍勞工統計

92年1月底止外籍勞工有效核准人數計354,185人，較上月增加1,278人或0.4%，較上年同月則減少26,155人或6.9%。外勞在華人數為305,021人，較上月增加1,337人或0.4%；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增加1,454人或0.5%。就行業別來看，在華外勞從事行業以製造業157,730人或占51.7%為最多；其次為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指監護工及家庭幫傭）121,423人或占39.8%；再次為營造業22,895人或占7.5%；而以農業（國內外船員）2,973人或占1.0%為最少。與上月比較，除營造業外勞人數減少外，其餘行業則增加；若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僅營造業僱用外勞人數持續減少；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外勞人數則仍增加7,534人或6.6%（參見表12及表13）。

五、國際比較

部分主要國家或地區最新的就業市場情勢，分述如下：（參見表14）

1.美國

勞工部數據顯示，2003年1月非農業就業人口大幅增長14萬3千人，超出市場預期，此就業增加人數為2000年11月以來的最佳表現，也是自2003年10月以來首見就業人口止降回升。1月份就業人口增加使失業率大幅下滑，由上月的6.0%驟降至5.7%。

2.日本

2001年12月29日日本總務省公布12月份失業率為5.6%，連續4個月創新高記錄。2001年日本員工5人以上的企業平均每人薪資所得減少1.2%，是2年來首度的負成長。如果考慮物價的變動，則實質薪資所得減少0.5%。

3.香港

2003 年 2 月 20 日香港政府公布, 2002 年 11 月至 2003 年 1 月平均失業率為 7.2%, 若與上年同時期失業率 7.3%相較, 則下降 0.1 個百分點, 失業率下降行業為零售業、進出口貿易業、商用服務業、通訊業、酒店業、清潔服務業與娛樂及康樂服務業。

4.德國

德國 2003 年 1 月份未經季節調整失業率上揚為 11.1%, 失業人口超過 400 萬人呈擴大現象, 德國各界憂慮勞動市場情勢惡化無法改善。

5.英國

英國 2002 年 12 月工業生產較上年同月份下降 1.3%, 降幅略為縮小, 而 2003 年 1 月失業率為 3.1%, 在歐盟中屬較低的國家。

表 1 就 業 市 場 指 標

單位：千人；%

年月別	15 歲以上人口	勞動力人數	就 業 人 數	失 業 人 數	勞 動 力 參 與 率			失 業 率		
					平均	男	女	平均	男	女
	千		人		%					
82 年	15,087	8,874	8,746	128	58.82	72.67	44.89	1.45	1.36	1.59
83 年	15,401	9,081	8,939	142	58.96	72.44	45.40	1.56	1.51	1.65
84 年	15,687	9,210	9,045	165	58.71	72.03	45.34	1.79	1.79	1.80
85 年	15,932	9,310	9,068	243	58.44	71.13	45.76	2.60	2.72	2.42
86 年	16,170	9,432	9,176	256	58.33	71.09	45.64	2.72	2.94	2.37
87 年	16,448	9,546	9,289	257	58.04	70.58	45.60	2.69	2.93	2.33
88 年	16,687	9,668	9,385	283	57.93	69.93	46.03	2.92	3.23	2.46
89 年	16,963	9,784	9,492	293	57.68	69.42	46.02	2.99	3.36	2.44
90 年	17,179	9,832	9,383	450	57.23	68.47	46.10	4.57	5.16	3.71
91 年	17,387	9,969	9,454	515	57.34	68.22	46.59	5.17	5.91	4.10
1 月	17,297	9,959	9,447	512	57.58	68.66	46.61	5.14	5.98	3.91
2 月	17,313	9,928	9,420	508	57.34	68.48	46.34	5.12	6.01	3.82
3 月	17,330	9,929	9,416	513	57.29	68.24	46.47	5.16	5.93	4.05
4 月	17,348	9,935	9,440	495	57.27	68.17	46.49	4.98	5.82	3.77
5 月	17,364	9,951	9,451	499	57.31	68.13	46.61	5.02	5.87	3.78
6 月	17,380	9,963	9,454	509	57.33	68.21	46.57	5.11	5.91	3.96
7 月	17,395	9,991	9,468	523	57.44	68.31	46.70	5.23	5.96	4.19
8 月	17,411	10,010	9,474	536	57.49	68.32	46.79	5.35	6.02	4.39
9 月	17,426	9,974	9,443	531	57.24	68.12	46.48	5.32	5.97	4.39
10 月	17,443	9,981	9,451	530	57.22	68.00	46.57	5.31	5.87	4.50
11 月	17,459	10,002	9,480	522	57.29	68.03	46.68	5.22	5.82	4.34
12 月	17,473	10,011	9,506	505	57.29	68.00	46.72	5.04	5.74	4.04
92 年	17,488	10,028	9,524	504	57.34	67.99	46.84	5.03	5.75	4.00
1 月	17,488	10,028	9,524	504	57.34	67.99	46.84	5.03	5.75	4.00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1.1	0.7	0.8	-1.5	-0.24*	-0.67*	0.23*	-0.11*	-0.23*	0.09*
平均較上年 同期增減%	1.1	0.7	0.8	-1.5	-0.24*	-0.67*	0.23*	-0.11*	-0.23*	0.09*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人力資源調查提要分析，民國 92 年 2 月。 *表增減個百分點。

說明：1.勞動力-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可以工作之民間人口，包括就業及失業者。
2.就業者-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從事有酬工作或工作在 15 小時以上之無酬家屬工作者。
3.失業者-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並具有下列條件：(1)無工作者，(2)隨時可以工作，(3)正在尋找工作或已找工作在等結果，(4)等待恢復工作者及找到職業未開始工作亦無報酬者。
4.非勞動力-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不屬於勞動力之民間人口，包括因想工作而未找工作、求學、料理家務、衰老殘障及其他原因。

表 2 就業者行業結構之變動

單位：千人

年月別	總計	農林 漁牧	工 業					服 務 業		
			小計	礦業	製造	水電	營造	小計	批發 零售	住宿 餐飲
88 年	9,385	774	3,492	11	2,603	35	843	5,118	1,686	483
89 年	9,491	738	3,534	11	2,655	36	832	5,220	1,701	500
90 年	9,383	706	3,377	10	2,587	35	746	5,299	1,679	528
91 年	9,454	709	3,332	9	2,563	35	725	5,413	1,693	575
1 月	9,447	718	3,316	9	2,540	35	732	5,414	1,672	564
2 月	9,420	714	3,319	9	2,551	35	725	5,387	1,678	570
3 月	9,416	708	3,326	9	2,562	35	721	5,383	1,691	572
4 月	9,440	712	3,335	9	2,564	35	727	5,393	1,699	575
5 月	9,451	709	3,341	9	2,565	35	732	5,402	1,702	579
6 月	9,454	702	3,353	9	2,570	35	738	5,399	1,696	577
7 月	9,468	700	3,346	9	2,570	35	733	5,422	1,713	578
8 月	9,474	702	3,331	9	2,564	35	723	5,441	1,716	573
9 月	9,443	707	3,320	9	2,555	35	722	5,416	1,695	577
10 月	9,451	710	3,325	9	2,564	35	717	5,416	1,690	573
11 月	9,480	715	3,329	9	2,575	35	711	5,435	1,685	575
12 月	9,506	715	3,344	9	2,583	35	717	5,447	1,676	581
92 年	9,524	705	3,340	9	2,582	35	715	5,479	1,686	587
1 月	9,524	705	3,340	9	2,582	35	715	5,479	1,686	587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0.8	-1.8	0.7	-1.3	1.7	-0.2	-2.3	1.2	0.8	4.0
平均較上年 同期增減%	0.8	-1.8	0.7	-1.3	1.7	-0.2	-2.3	1.2	0.8	4.0

資料來源：同表 1。

表 2 就業者行業結構之變動（續）

單位：千人

年月別	服 務 業								
	運輸倉 儲通訊	金融 保險	不動產 租賃	專業 科技	教育	醫療保 健社福	文化運 動休閒	其他	公共 行政
88 年	476	358	68	231	477	238	166	617	318
89 年	481	367	66	250	479	252	165	643	315
90 年	487	371	61	267	483	266	169	660	327
91 年	477	378	60	285	487	279	184	666	329
1 月	485	383	66	283	476	285	186	673	339
2 月	478	386	57	288	467	277	190	663	332
3 月	480	380	52	293	470	280	182	658	323
4 月	474	381	55	294	473	284	176	663	317
5 月	470	376	61	291	476	279	181	667	320
6 月	474	379	65	287	481	275	184	660	322
7 月	476	381	61	285	486	270	187	658	327
8 月	479	378	65	281	493	273	191	662	329
9 月	481	372	60	277	498	276	183	667	331
10 月	478	374	60	274	504	277	180	672	333
11 月	477	372	60	279	509	284	186	671	337
12 月	473	367	64	284	505	289	185	681	341
92 年	471	372	61	285	506	293	182	689	346
1 月	471	372	61	285	506	293	182	689	346
本月較上 同月增減%	-2.9	-2.9	-7.6	0.7	6.3	2.8	-2.1	2.4	2.0
平均較上 同期增減%	-2.9	-2.9	-7.6	0.7	6.3	2.8	-2.1	2.4	2.0

資料來源：同表 1。

表 3 失業者按失業原因分

單位：千人

年月別	總 計	初 次 尋 職 者	非 初 次 尋 職 者				
			小 計	歇 業 或 業 務 緊 縮	對 原 有 工 作 不 滿 意	節 性 工 作 結 束	其 他
82 年	128	41	87	18	50	7	12
83 年	142	43	99	19	57	9	14
84 年	165	47	118	29	66	10	14
85 年	242	56	186	68	79	19	21
86 年	256	57	199	71	84	22	22
87 年	257	59	198	71	82	25	20
88 年	283	60	222	91	86	26	21
89 年	293	58	235	90	95	29	20
90 年	450	75	375	206	88	52	28
91 年	515	81	435	248	110	47	30
1 月	512	67	445	277	98	42	28
2 月	508	66	442	275	94	46	27
3 月	513	63	450	271	101	52	26
4 月	495	59	436	260	105	45	26
5 月	499	64	435	243	112	47	32
6 月	509	80	429	232	116	49	32
7 月	523	101	422	229	118	47	28
8 月	536	109	427	229	121	48	31
9 月	531	98	433	232	120	50	31
10 月	530	93	437	238	116	50	33
11 月	522	87	435	243	110	49	34
12 月	505	81	424	246	103	44	33
92 年	504	77	427	254	99	46	28
1 月	504	77	427	254	99	46	28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1.5	15.2	-4.0	-8.1	1.1	9.9	*-
平均較上年 同期增減%	-1.5	15.2	-4.0	-8.1	1.1	9.9	*-

資料來源：同表 1。

註：*-為該項資料絕對數甚小，計算變動比率時，幅度明顯，易生誤會，故從略。

表 4 非勞動力未參與勞動之原因

單位：千人

年月別	計	想工作而 未找工作	求學及準備 升學	料理家務	高齡殘障	其 他
82 年	6,213	84	1,890	2,596	1,304	338
83 年	6,321	86	1,909	2,611	1,368	347
84 年	6,478	107	1,951	2,624	1,438	357
85 年	6,621	119	2,003	2,595	1,527	376
86 年	6,738	107	2,059	2,607	1,592	373
87 年	6,902	115	2,089	2,642	1,656	399
88 年	7,020	142	2,090	2,639	1,704	444
89 年	7,178	147	2,129	2,673	1,766	463
90 年	7,347	201	2,156	2,673	1,831	486
91 年	7,417	225	2,139	2,672	1,865	517
1 月	7,338	212	2,122	2,677	1,842	485
2 月	7,385	223	2,148	2,694	1,839	482
3 月	7,401	232	2,162	2,685	1,835	487
4 月	7,413	225	2,171	2,680	1,842	495
5 月	7,413	216	2,182	2,651	1,862	501
6 月	7,416	208	2,174	2,654	1,872	507
7 月	7,404	213	2,125	2,659	1,880	526
8 月	7,401	221	2,092	2,671	1,875	541
9 月	7,452	220	2,125	2,688	1,873	545
10 月	7,462	231	2,122	2,680	1,879	550
11 月	7,457	243	2,117	2,669	1,885	543
12 月	7,463	251	2,125	2,660	1,891	536
92 年	7,460	247	2,140	2,635	1,903	535
1 月	7,460	247	2,140	2,635	1,903	535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1.7	16.6	0.9	-1.6	3.3	10.3
平均較上年 同期增減%	1.7	16.6	0.9	-1.6	3.3	10.3

資料來源：同表 1。

表 5 各業受雇員工人數

單位：千人

年月別	計	礦業及 土石業	製造業	水電燃 氣業	營造業	批發零 售及餐 飲業	運輸倉 儲通信 業	金融保 險及不 動產業	工商服 務業	社會及 個人服 務業
86 年	5,743	13	2,395	35	497	1,393	331	422	218	438
87 年	5,752	12	2,401	35	484	1,387	332	444	223	434
88 年	5,756	11	2,417	36	463	1,396	330	449	224	430
89 年	5,827	10	2,467	36	447	1,428	330	452	230	428
90 年	5,589	9	2,356	36	412	1,379	323	441	222	412
12 月	5,462	8	2,293	36	405	1,352	317	432	217	403
91 年	5,472	8	2,314	35	392	1,368	312	419	219	404
12 月	5,521	8	2,328	35	396	1,390	314	419	223	409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1.1	-3.9	1.5	-2.0	-2.2	2.8	-1.1	-3.1	2.9	1.6
累計較上年 同期增減%	-2.1	-5.8	-1.8	-2.4	-4.7	-0.8	-3.5	-5.0	-1.2	-2.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受雇員工薪資調查提要分析，民國 92 年 2 月。

表 6 製造業中分類受雇員工人數

單位：千人

年月別	計	食品飲料業	紡織、成衣業	紙漿、紙製品 及印刷業	化學材料及 製品業	橡膠及塑膠 製品業
86 年	2,395	116	258	117	128	221
87 年	2,401	111	255	119	129	220
88 年	2,417	110	251	124	141	223
89 年	2,467	108	247	126	145	225
90 年	2,356	105	228	125	141	216
12 月	2,293	104	218	123	140	212
91 年	2,314	106	215	124	140	216
12 月	2,328	108	212	125	140	216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1.5	3.9	-2.9	1.1	0.1	2.2
累計較上年 同期增減%	-1.8	0.9	-5.5	-0.6	-1.3	-0.3

資料來源：同表 5。

表 6 製造業中分類受雇員工人數（續）

單位：千人

年月別	非金屬礦 物製品業	金屬基本及 其製品業	機 械 設備業	電力及電子 機械器材製 造修配業	運輸工具業	其他行業
86 年	94	369	168	534	143	248
87 年	89	375	171	548	143	242
88 年	86	376	172	554	140	241
89 年	86	377	174	600	137	243
90 年	80	361	170	574	127	229
12 月	77	358	165	552	122	222
91 年	78	363	166	568	119	219
12 月	78	368	168	578	119	215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1.2	2.9	1.9	4.7	-1.9	-3.2
累計較上年 同期增減%	-2.2	0.4	-2.2	-1.0	-5.9	-4.2

資料來源：同表 5。

表 7 各業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薪資

單位：新台幣元

年月別	九大大 業平均	礦業及 土石業	製造業			水電燃 氣業	營造業	批發零 售及餐 飲業	運輸倉 儲通信 業	金融保 險及不 動產業	工商服 務業	社會及 個人服 務業
			薪資	勞動	單位勞							
				生產力	動成本							
				85年=100								
86 年	38,562	39,167	35,456	106.96	97.42	78,450	37,031	35,048	47,355	55,981	47,776	37,218
87 年	39,736	40,692	36,436	111.69	97.88	85,816	37,888	36,234	49,470	55,275	49,491	39,173
88 年	40,870	42,065	37,686	119.56	94.16	90,025	38,070	37,058	50,899	56,634	51,041	40,526
89 年	41,874	43,543	38,792	126.88	91.55	89,591	38,893	37,806	52,172	57,596	51,840	42,338
90 年	41,961	44,487	38,277	131.97	93.64	94,689	37,746	37,870	54,090	59,495	51,735	42,713
12 月	41,110	43,801	37,178	136.92	87.67	105,162	36,318	38,466	48,481	57,054	56,376	40,341
91 年	41,452	44,693	38,208	142.08	85.42	91,181	36,848	37,207	52,111	61,380	48,448	41,805
12 月	41,494	40,799	38,090	143.75	81.64	107,773	36,904	38,407	50,940	61,128	47,235	39,670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0.9	-6.9	2.5	5.0	-6.9	2.5	1.6	-0.2	5.1	7.1	-16.2	-1.7
累計較上年 同期增減%	-1.2	0.5	-0.2	7.7	-8.8	-3.7	-2.4	-1.8	-3.7	3.2	-6.4	-2.1

資料來源：同表 5。

表 8 製造業中分類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薪資

單位：新台幣元

年月別	合計	食品飲料業	紡織、成衣業	紙漿、紙製品 及印刷業	化學材料及 製品業	橡膠及 塑膠製品業
86 年	35,456	35,674	29,201	37,438	44,555	32,900
87 年	36,436	36,161	29,687	37,634	45,562	34,142
88 年	37,686	38,135	30,141	38,702	46,881	35,862
89 年	38,792	39,228	30,405	39,761	47,628	36,755
90 年	38,277	39,134	30,034	39,320	48,590	36,482
12 月	37,178	41,330	28,036	35,686	46,966	34,198
91 年	38,208	38,730	30,374	36,513	47,434	36,975
12 月	38,090	42,010	29,717	34,788	50,197	33,356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2.5	1.7	6.0	-2.5	6.9	-2.5
累計較上年 同期增減%	-0.2	-1.0	1.1	-7.1	-2.4	1.4

資料來源：同表 5。

表 8 製造業中分類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薪資（續）

單位：新台幣元

年月別	非金屬礦物 製品業	金屬基本 及其製品業	機械設備業	電力及電子 機械器材製 造修配業	運輸工具業	其他行業
86 年	33,674	35,565	35,132	36,362	42,130	33,428
87 年	34,813	36,285	36,445	37,745	43,736	33,844
88 年	34,985	37,055	36,766	39,613	44,605	35,256
89 年	36,055	38,397	38,429	41,267	44,608	35,718
90 年	35,658	37,995	37,331	40,110	42,926	35,730
12 月	33,161	41,159	33,916	37,185	43,883	35,424
91 年	36,424	37,090	37,000	41,048	41,864	36,004
12 月	34,612	39,544	35,825	38,841	46,442	37,047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4.4	-3.9	5.6	4.5	5.8	4.6
累計較上年 同期增減%	2.2	-2.4	-0.9	2.3	-2.5	0.8

資料來源：同表 5。

表 9 各業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工作時數

單位：小時

年月別	九大行業平均	礦業及土石業	製造業	水電燃氣業	營造業	批發零售及餐飲業	運輸倉儲通信業	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	工商服務業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86 年	194.1	193.8	201.9	183.2	192.5	185.9	193.4	181.6	185.2	196.0
87 年	190.4	193.6	198.1	180.3	188.6	182.8	190.5	177.5	179.4	193.7
88 年	190.4	189.6	199.2	181.7	185.5	183.4	188.5	175.7	179.1	191.5
89 年	190.2	189.2	198.9	181.2	187.8	183.2	187.7	174.2	181.7	190.4
90 年	180.6	186.9	184.7	171.6	181.7	177.8	178.4	167.0	175.0	184.3
12 月	181.9	192.7	185.1	175.0	182.9	180.5	179.7	169.6	174.9	185.6
91 年	181.6	188.3	187.8	171.3	176.5	177.1	178.7	169.2	175.3	184.5
12 月	187.9	194.6	193.7	179.8	182.2	182.9	184.8	179.8	182.8	190.4
本月較上年同月增減時數	-6.0	1.9	8.6	4.8	-0.7	2.4	5.1	10.2	7.9	4.8
累計較上年同期增減時數	-1.0	1.4	3.1	-0.3	-5.2	-0.7	0.3	2.2	0.3	0.2

資料來源：同表 5。

表 10 各業受雇員工進退率

單位：%

年月別	九大行業平均		礦業及土石業		製造業		水電燃氣業		營造業	
	進入率	退出率	進入率	退出率	進入率	退出率	進入率	退出率	進入率	退出率
86 年	2.47	2.27	1.25	1.71	2.23	2.04	0.19	0.30	2.94	2.78
87 年	2.40	2.58	1.61	2.14	2.06	2.19	0.06	0.25	2.85	3.50
88 年	2.48	2.29	0.79	1.71	2.13	1.87	0.66	0.20	3.33	3.36
89 年	2.43	2.47	0.76	1.30	2.11	2.11	0.24	0.25	3.12	3.55
90 年	1.89	2.35	0.66	1.61	1.44	1.98	0.27	0.47	2.86	3.40
12 月	1.70	1.81	0.92	0.78	1.31	1.52	1.01	0.30	4.11	2.72
90 年	2.20	2.08	1.26	1.58	1.90	1.76	0.20	0.36	2.99	3.08
12 月	1.98	1.72	1.83	1.99	1.39	1.38	0.55	0.38	3.62	3.08
本月較上年同月增減%	0.31	-0.27	0.91	1.21	0.08	-0.14	-0.46	0.08	-0.49	0.36
累計較上年同期增減%	0.28	-0.09	0.60	-0.03	0.46	-0.22	-0.07	-0.11	0.13	-0.32

資料來源：同表 5。

表 10 各業受雇員工進退率（續）

單位：%

期 別	批 發 零 售 及 餐 飲 業		運 輸 倉 儲 通 信 業		金 融 保 險 及 不 動 產 業		工 商 服 務 業		社 會 及 個 人 服 務 業	
	進入率	退出率	進入率	退出率	進入率	退出率	進入率	退出率	進入率	退出率
86 年	3.04	2.84	1.30	1.32	2.38	1.58	3.30	3.04	2.22	2.28
87 年	3.16	3.37	1.32	1.40	2.06	1.92	3.36	3.39	2.34	2.48
88 年	3.28	2.99	1.14	1.15	1.87	1.81	2.77	2.53	2.67	2.69
89 年	3.34	3.35	1.16	1.15	1.54	1.59	3.03	2.91	2.44	2.47
90 年	2.73	3.13	1.29	1.60	1.16	1.48	2.86	3.31	1.54	2.03
12 月	2.23	2.40	0.88	1.24	0.77	1.26	2.35	2.71	1.30	1.59
91 年	2.87	2.63	1.29	1.37	1.42	1.67	3.03	2.76	2.05	1.89
12 月	2.98	2.33	0.68	0.90	1.90	1.47	2.61	1.78	1.57	1.60
本月較上 年同月增 減百分點	0.75	-0.07	-0.20	-0.34	1.13	0.21	0.26	-0.93	0.27	0.01
累計較上 年同期增 減百分點	0.14	-0.50	0.00	-0.23	0.26	0.19	0.17	-0.55	0.51	-0.14

資料來源：同表 5。

表 11 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求才概況

單位：人；%

期 別	求職人數 (1)	求才人數 (2)	推介就業人數 (3)	求供倍數 (2/1)	求職就業率 (%) (3/1)	求才利用率 (%) (3/2)
82 年	144,960	511,388	70,390	3.5	48.6	13.8
83 年	136,850	410,099	73,099	3.0	53.4	17.8
84 年	165,034	352,227	68,557	2.1	41.5	19.5
85 年	174,090	323,150	75,588	1.9	43.4	23.4
86 年	167,036	413,060	71,419	2.5	42.8	17.3
87 年	174,262	427,495	68,015	2.5	39.0	15.9
88 年	248,679	365,629	69,644	1.5	28.0	19.0
89 年	288,680	470,278	104,265	1.6	36.1	22.2
90 年	439,489	405,637	128,205	0.9	29.2	31.6
91 年	442,573	471,888	125,713	1.1	28.4	26.6
1 月	37,113	34,700	9,639	0.9	26.0	27.8
2 月	33,581	34,460	12,981	1.0	38.7	37.7
3 月	38,964	44,367	10,798	1.1	27.7	24.3
4 月	36,021	43,198	10,585	1.2	29.4	24.5
5 月	37,238	42,137	10,921	1.1	29.3	25.9
6 月	35,062	32,178	8,413	0.9	24.0	26.1
7 月	43,582	39,176	11,178	0.9	25.6	28.5
8 月	36,901	37,476	10,596	1.0	28.7	28.3
9 月	31,960	31,382	9,405	1.0	29.4	30.0
10 月	37,018	39,659	10,431	1.1	28.2	26.3
11 月	39,741	43,259	10,935	1.1	27.5	25.3
12 月	35,392	49,896	9,831	1.4	27.8	19.7
92 年	29,049	44,331	9,059	1.5	31.2	20.4
1 月	29,049	44,331	9,059	1.5	31.2	20.4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21.7	27.8	-6.0	0.6&	5.2*	-7.4*
合計較上年 同期增減%	-21.7	27.8	-6.0	0.6&	5.2*	-7.4*

資料來源：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差額 *：百分點。

表 11 外籍勞工概況

單位：人

期 別	有效核准 引進人數	有 效 取 得 聘 僱 許 可 人 數	在 華 人 數
83 年底	212,254	140,696	151,989
84 年底	257,226	181,463	189,051
85 年底	270,131	226,868	236,555
86 年底	302,014	226,206	248,396
87 年底	337,430	251,983	270,620
88 年底	356,129	278,406	294,967
89 年底	414,601	315,257	326,515
90 年底	380,632	292,697	304,605
91 年底	352,907	291,271	303,684
1 月底	380,340	288,490	303,567
2 月底	366,838	288,420	303,550
3 月底	362,158	287,230	301,764
4 月底	359,220	288,014	300,069
5 月底	360,200	290,161	305,322
6 月底	361,089	293,497	307,538
7 月底	360,678	296,368	312,200
8 月底	358,381	296,731	311,464
9 月底	359,953	294,685	307,567
10 月底	358,433	295,560	308,489
11 月底	355,274	294,304	306,657
12 月底	352,907	291,271	303,684
92 年底			
1 月底	354,185	290,842	305,021

資料來源：同表 11。

表 12 在華外籍勞工按行業別分
92 年 1 月底

單位：人；%

	總 計	農 業	製造業	營造業	社會服務及 個人服務業
92 年 1 月底人數	305,021	2,973	157,730	22,895	121,423
92 年 1 月底結構%	100.0	1.0	51.7	7.5	39.8
較上月增減人數	1,337	38	1,033	-446	712
較上月增減%	0.4	1.3	0.7	-1.9	0.6
較上年同月增減人數	1,454	1,696	1,413	-9,189	7,534
較上年同月增減%	0.5	132.8	0.9	-28.6	6.6

資料來源：同表 11。

表 13 主要國家失業率之比較

單位：%

期 別	中華民國	香港*	日本*	南韓*	美國*	德國	英國	法國
1995 年	1.79	3.2	3.2	2.0	5.6	10.2	8.3	11.6
1996 年	2.60	2.8	3.4	2.0	5.4	11.2	7.6	12.1
1997 年	2.72	2.2	3.4	2.6	4.9	12.5	5.7	12.3
1998 年	2.69	4.7	4.1	6.8	4.5	11.4	4.7	11.8
1999 年	2.92	6.2	4.7	6.3	4.2	11.2	4.2	11.0
2000 年	2.99	4.9	4.7	4.1	4.0	10.0	3.7	9.6
2001 年	4.57	5.1	5.0	3.7	4.8	9.4	3.3	8.8
2002 年	5.17	7.3	5.4	3.0	5.8	---	3.2	9.0
1 月	3.35	6.7	5.3	3.2	5.6	10.4	3.4	9.0
2 月	3.73	6.8	5.3	2.8	5.5	10.4	3.4	9.0
3 月	3.89	7.0	5.2	2.9	5.7	10.0	3.3	9.1
4 月	3.96	7.1	5.2	3.1	6.0	9.7	3.3	9.1
5 月	4.22	7.4	5.4	3.1	5.8	9.5	3.2	9.1
6 月	4.51	7.7	5.4	3.0	5.9	9.5	3.1	9.0
7 月	4.92	7.8	5.4	3.0	5.9	9.7	3.2	9.0
8 月	5.17	7.6	5.4	3.1	5.7	9.6	3.2	9.0
9 月	5.26	7.4	5.4	2.8	5.6	9.5	3.1	9.0
10 月	5.33	7.2	5.5	3.0	5.7	9.4	3.0	9.0
11 月	5.28	7.1	5.3	3.0	6.0	9.7	3.0	9.0
12 月	5.22	7.2	5.5	2.8	6.0	10.1	3.0	9.1
2003 年								
1 月	5.03	7.2	-	3.1	5.7	11.1	3.1	-

資料來源：國內外各網站。

註：1.*表季節調整後之失業率。

2.香港之失業率係三個月（當月及前二個月）之平均值。

3.德國之失業率係就業處登記資料，英國之失業率係社會保險登記資料，法國之失業率係官方估計資料。

貳、專題分析

一、美國「勞動力投資法」主要精神及內容

美國的勞動力供給於 1998 年時，一方面面臨高級技術及專業人力嚴重不足，許多廠商無法覓得足夠高級技術人力的問題，影響其產業競爭能力及再升級；另一方面卻又有數以百萬計的技術脫節勞工受困於低薪的工作無法成長，美國政府遂訂定「勞動力投資法」，進行人力資本的投資。該法案的主要目標是希望藉由職業訓練來提升勞動的品質，增加國家的競爭力；並結合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以促進失業者再就業，降低其對社會福利的依賴。其主要內容及精神分述如次：

(一)授權州及地區成立「地方勞動力投資委員會」

- 1.以區塊的觀念，授權該地區就產業特性及發展需要，進行勞動力投資

州政府依地區人口數不同分別指定成立「地方勞動力投資區」(Local Workforce Investment Area),包括 50 萬人以上、20 萬人以上且符合特定條件,及 20 萬人以下視情況指定成立等三種。每一投資區並依產業特性及發展需要，成立「地方勞動力投資委員會」(Local Workforce Investment Board)進行勞動力投資。

「勞動力投資法」的經費分配，主要分為成人、被資遣失業勞工及青年等三大對象，其中 85%的成人與青年的經費是分配給地區,被資遣失業勞工的經費中也有 60%是分配給地區，所以其主要的經費均用於落實推動地方就業。

- 2.強調企業及民間的參與，由企業人士擔任「地方勞動力投資委員會」主席，研擬該地區勞動力投資五年計畫

「地方勞動力投資委員會」組織成員包括企業代表、教育機構、勞工組織、社區組織、經濟發展機構、所有單一窗口的夥伴及地方首長認為適合的機構。「地方勞動力投資委員會」的主要職掌為：(1) 針對地方勞動力投資活動方案研擬五年計畫；(2) 遴選單一窗口的業者；(3) 針對辦理職訓及就服的業者進行資格審查；(4) 督導地方就服、職訓工作；(5) 與地方首長及州長協調訂定地方服務指標；(6) 協助州政府擬定全州就業統計制度；(7) 協助雇主協調及整合地方職訓資源；(8) 與雇主及地方經濟發展機構辦理協調相關職訓活動。

(二)設立單一窗口，對企業及個人提供整合式的服務

失業保險的領取、就業服務乃至職能評估與職業訓練，均由單一窗口受理，於基層即整合各種不同的方案，以最適合的方式提供前來尋求協助的企業與個人，例如利用電腦從美國工作資料庫（America's Job Bank）瞭解就業資訊，提供如團體諮商的服務以滿足供需雙方的需求。有特殊就業需求的勞工，例如身心障礙者、英語能力不足者、電腦技能不足者也可獲得協助。「一次辦中心」計劃成為一項社區資源，協助所有美國國民在職涯成長過程中，都能獲得精進就業技能的機會，而不是僅僅成為急難時的救助機構。

(三)提供電子勞動市場資訊資源，使任何人均可獲得充足的就業資訊

主要提供三方面資訊，包括：

1. 「美國工作資料庫」：包含的職缺涵蓋各領域，其中多數是由全國大小規模不同的企業所提供需要高技術的工作機會，求職者可經由「美國人才資料庫」在網上張貼履歷表以促銷自己。
2. 「職涯資訊網」：提供就業趨勢、工資水準及工作所需訓練的

資訊。

- 3.「學習互動網」：提供公私部門求職者及雇主雙方，溝通聯繫訓練及教育資訊的場所。

在網路上提供資訊產生了兩項利益：（1）部分求職者自行處理求職事宜，（2）使就業服務人員能服務更需要協助的人。此外，藉由履歷表、求職資訊及學習資源間緊密的整合，使就業及訓練能擴展至數千家企業及數以千萬計的勞工。

- (四)辨識出最弱勢的失業勞工，再施以「協助再就業方案」必要的服務，以更精準的運用有限的資源

依據勞工的教育程度、工作經驗、產業狀況、職業及勞動市場情勢加以分類，從中辨別出最弱勢的勞工，並在他們失業時給予再就業的協助，希望能縮短失業的期間。申請失業保險給付者必須參加再就業服務，以作為繼續支領失業保險的條件。再就業服務包括諮商、求職協助、職業介紹、就業安置等。藉由評估個別勞工長期失業的風險，該方案可提供必要的服務及分配有限的資源。

為解決近年來日益嚴重的失業問題，布希總統最近宣布要設置新的「個人再就業帳戶」(Personal Re-employment Account)，預計花費 36 億美元，提供每位失業勞工三千元以下額度，作為就業訓練與尋職交通之用。依規定有資格申請設置此帳戶者包括：

- 1.正在領取失業給付，且被就服中心認定有可能在給付期滿仍無法就業者；
- 2.在宣布本措施之前三個月內領取失業給付期滿，且仍在參加職業訓練或原本在景氣特別蕭條之行職業工作者。

符合上述資格者可以利用帳戶內的預算向公立就服機構或外界購買與促進就業有關的服務，包括職涯諮商、職業訓練、托嬰、交通費用等。

(五)成立「就業工作團」提供弱勢失業青年全方位的訓練、教育及支援性服務

「就業工作團」是一項提供給弱勢青年的定點教育及訓練計畫。自 1964 年以來，美國共成立 118 個就業工作團，協助超過 150 萬的青年脫離貧窮、失業、犯罪及社會救助，發展他們更好的未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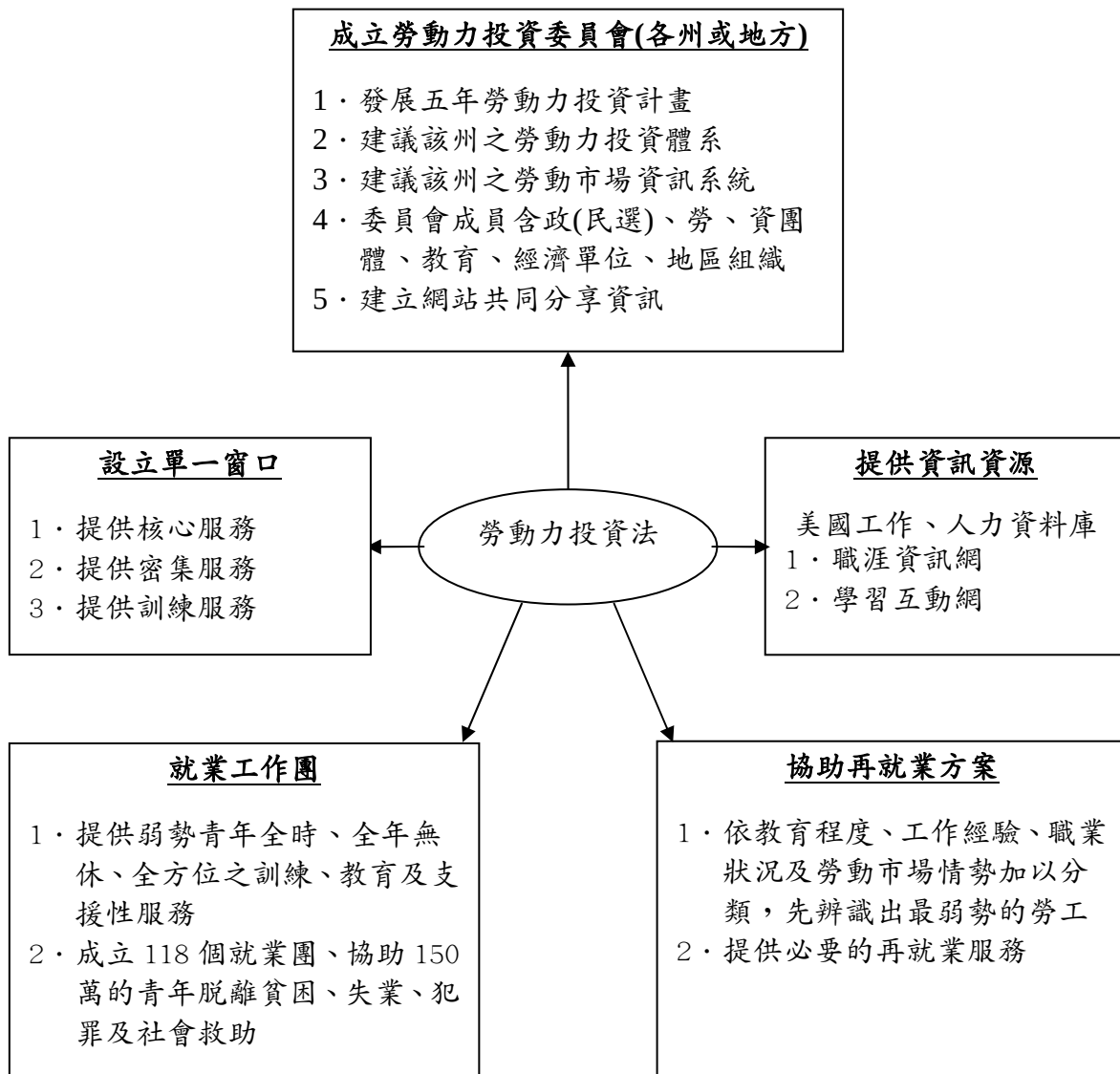
「就業工作團」係全時、全年無休的定點計畫，提供全方位的訓練、教育及支援性服務，包括住宿、膳食、醫療及諮商等。本計畫提供職能開發、工作及社會技能訓練，以及能力本位的職業及基礎教育。訓練項目包括營造、機械、修護、商業、簿記、零售、電腦等，並提供訓練後的就業協助。學員能參與「就業工作團」兩年，參加年齡須介於 16 至 24 歲之間。

近期的改革要求「就業工作團」加強和企業及社區之間聯繫，藉以強化和社區的合作，及發展適合當地需求的技能。其活動與市場需求更密切結合，創造校園與職業學習更強而有力的連結；聯邦政府相關部會包括勞動部、教育部、住宅與都市發展部等綜合網路連結，其青年協會(youth council)設於「地方勞動力投資委員會」之下，以改進青年就業服務組織方案的協調聯繫。

在產業結構快速調整下，我國傳統勞力密集製造業逐年萎縮，技術資本密集製造業則蓬勃發展，預估未來此一趨勢仍將延續。傳統產業釋出之勞動力，多屬低技術、低教育程度之中高齡基層勞工，由於缺乏新技術所需的知識與能力致轉業困難，加以

工作機會不足，數位落差嚴重，造成結構性失業問題逐漸惡化。此外，隨著知識經濟發展與全球貿易自由化，國內業者對於高級研發人才及專業管理人才的需求亦逐漸增加。為因應產業結構之轉變，並配合「國家發展重點計畫」之推動，國外的改革經驗或可作為研擬我國職訓方向的學習借鏡。

美國勞動力投資法內容概述表



二、提早退休趨勢的課題與因應

提早退休的趨勢，是廿世紀勞動市場最重要的發展指標之一。主要工業化國家都有這種現象（參見附表一），雖然平均餘命已隨科技進步而延長，但工作生涯並未相應拉長，新增的壽命主要是花費在退休生活中。由於現代年輕勞動者因教育年限普遍延長，進入勞動市場的時間相對延後，中高齡勞動者提早退休的現象，伴隨人口老化趨勢，對於勞動供給、退休金制度的衝擊，日益受到關切，成為公共政策重要課題。

決定退休與否，本身是一個甚為複雜的行為，個人的健康、所得、生涯規劃、價值觀，以及職場環境對高齡勞動者的態度、工作報酬、退休年金制度的規範等等，均足以影響當事人的決定；退休可能是個人的規劃，也可能是形勢使然。根據歐美學者的研究，最主要的考量，仍在於是否有充足的經濟保障，而隨經濟發展，所得與財富的積累日增，加上退休金制度的普及與擴充，以及休閒產業的發展，形成早退趨勢的有利條件。

但由於人口老化，退休金制度在「食之者眾，生之者寡」的衝擊下，這種早退現象無異更將添加年金制度財務上的疑慮。故 90 年代以來，各工業化國家均致力於制度的變革，積極檢討年金給付年齡的規定，不論是法定退休年齡或是允許提早退離的年齡，均普遍提出往後延長的政策方向（參見附表二），以扭轉此一發展趨勢。至於其成效如何？就個別國家的研究顯示，確實產生了一些成效，如紐西蘭 60-64 歲男性勞參率，由 1991 年的 36% 上升至 2001 年的 65%，女性則由 17% 上升至 42%；荷蘭實施新彈性早退制度後，早退平均年齡由 58.6 歲延至 62.1 歲，美國平均退休年齡，自 1985 年以來亦已出現止降且微幅回升趨勢。但學者研究認為，社會安全制度改革只有部分效果，景氣循環所導致的高齡失業、工作報酬下降、財富累積不足，以致弱勢者必須在勞動市場中繼續工作的現象可能更值得注意。過去早退趨勢的形成，跟市場競爭下企業要求彈性，或為解

決失業問題，以較優厚寬鬆的退休條件要求中高齡就業者讓位有關。如果延後退休是迫於財務壓力，可能讓弱勢勞動者，在健康情形不甚良好狀態下繼續勞動，或者是迫於職場對中高齡勞動者不友善而早退，均難以擺脫貧窮的威脅。因此，社會安全制度的改革，必須同時考慮中高齡勞動者在勞動市場的配套，諸如雇主態度、工作場所、工作報酬等，提供中高齡勞動者友善的工作環境，才不致讓這一群體成為社會安全制度改革的受害者。

就我國的勞動力參與率觀察，60—64 歲男性勞參率亦由 67 年的 67 %降至 90 年的 51%，65 歲以上則由 17%降至 10%；公務人員退休年齡，近十年亦由平均 63 歲降至 56 歲，教職人員退休年齡也降至約 56 歲的水準。相對的，現行各類退休金給付年齡確實相當寬鬆，要求改革的呼聲亦逐日升高。為因應人口老化衝擊與維護勞動倫理，的確有必要進行檢討，但退休制度改革過程中，中高齡者的勞動處境，也有必要予以妥適規劃，提供合理的就業環境，方足以有效保障勞動市場中的弱勢者。

表一 OECD國家平均退休年齡

國別	1950		1995		退休年齡變化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荷蘭	66.4	64.1	58.8	55.3	-7.6	-8.8
比利時	64.8	62.9	57.6	54.1	-7.2	-8.8
法國	66.1	69.0	59.2	58.3	-6.9	-10.7
德國	65.7	62.7	60.5	58.4	-5.2	-4.3
英國	67.2	63.9	62.7	59.7	-4.5	-4.2
瑞典	66.8	65.4	63.3	62.1	-3.5	-3.3
美國	67.2	64.2	63.6	61.6	-3.6	-2.6
日本	66.7	65.5	66.5	63.7	-0.2	-1.8

資料來源：Blondal and Scarpetta (1998)

表二 各國計劃提高年金給付年齡概況

國別	年金給付年齡變革
美國	年金給付年齡最早為 62 歲，計劃在 2005 年將法定退休年齡由現行的 65 歲延到 66 歲、2022 年延至 67 歲。
英國	女性將從2010 2020年由60歲逐步延至65歲與男性同。
德國	男性原為 63 歲，女性原為 60 歲，1992 年起，逐年延長至 65 歲，將在 2012 年達成目標（兩性一體適用）。
義大利	計劃逐漸從現制女性 55 歲、男性 60 歲、具有 15 年的繳費期提高到女性 60 歲、男性 65 歲、需有 20 年的繳費期。
瑞士	計劃在 8 年內，女性由 62 歲延後至 64 歲，即一年延後 3 個月，從 2001 年開始，至 2005 年全部延至 64 歲。進一步延至 66 歲或 67 歲亦在討論當中。
比利時	提早退休所需繳費年資資格，於 1997 年時，由 20 年提高為 35 年，計劃於 2005 年實施。
澳洲	在 2000 年 10 月至 2002 年 9 月間，提早退休年齡，男性由 60 歲延至 61.5 歲，女性由 55 歲延至 56.5 歲；公務人員法定退休年齡由 60 歲提高為 61.5 歲（兩性相同）。並計劃在 2018 2034 年間，整合早退與法定退休年齡；基礎年金給付年齡，亦計劃由 55 歲延至 60 歲，在 2015 2025 年間達成。
日本	自 2000 年開始，厚生年金給付年齡由 60 歲逐步延至 65 歲（兩性一同適用）。
南韓	自 2000 年開始，計劃由 60 歲逐年延後，在 2033 年達到 65 歲。
匈牙利	在舊蘇聯體制時期，女性為 55 歲，男性為 60 歲，自 1997 年開始，計劃將兩性均提高為 62 歲，將逐步在 2009 年達成。

參、國內外有關人力發展重要消息彙集

一、國內情勢

- ※為協助兩兆雙星產業發展，提供科技產業充沛人才，勞委會 92 年度擴大辦理科技人才培訓計畫，總計全年培訓 6,800 人次，並將從就業安定基金提撥 5.1 億元，預計自 92 年 3 月起全面推動訓練計畫。(經濟日報 92/02/09)
- ※根據經建會委託中華經濟研究院研究結果顯示，政府若成功推動「營運總部計畫」，將推升我國 2007 年國內生產毛額(GDP)增加 1.5 個百分點，並在 5 年內創造 25 萬人次以上就業機會。(聯合報 92/02/08)
- ※104 人力銀行 92 年 2 月 7 日指出，目前整體工作機會數成長 5.2%，每人可分配工作機會提高至 0.6 個，目前市場急缺業務銷售人才，占有工作機會的 18%；其次為生產製造類工作，占全部工作機會的 11%。(經濟日報 92/02/08)
- ※勞委會正研議將外籍監護工與國內照顧服務產業接軌。未來，透過社政機構評估機制，只有在國內照顧服務體系無法滿足需求下，才可以申請外籍監護工，以逐步減少外籍監護工人數。(聯合報 92/02/08)
- ※行政院 92 年 2 月 17 日召開「公共服務擴大就業推動委員會議」將動用 33 億元，補貼小中企業人事費。每家以 10 人為上限，每人每月補貼 1 萬元；惟接受政府補助人數不得超過原僱用人數的 20%。可提供約 2 萬 5 千個工作機會。(中國時報 92/02/18)
- ※立法院 91 年底修訂工時條款，放寬二周、四周變形工時，明訂必須由勞委會指定行業才能適用。勞委會計畫，二周變形工時將適用勞基法的所有行業，四周變形工時則指定適用銀行業、加油站等 39 個行業，將於日內公告實施。(聯合報 92/02/22)

※92 年 2 月 23 日僑委會宣布，放寬高科技學系大專以上畢業僑生，應聘於科學園區廠商或從事半導體等 24 項產業可不受學士兩年以上、碩士一年以上經驗限制。(中央日報 92/02/23)

※勞委會 92 年訓用合一培訓目標人數提高為 1 萬 5 千人，同時協助非自願及特定對象失業者參加訓練，已獲得事業單位承諾，將僱用 35%以上由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推介之失業者。(自由時報 92/02/24)

二、國外情勢

※2003 年 2 月 7 日美國勞工部公布非農業部門勞動生產力 2002 年第四季繼前一季大幅成長 5.5%後，反轉下降 0.2%，不但低於市場先前預期 0.4%的增幅，同時也創下自 2001 年第一季以來首度下降紀錄。(中央日報 92/02/08)

※2003 年 2 月 1 日美國勞工部公布截至 2 月 7 日止該週初次申請失業津貼人數，減少 1 萬 1 千人，為 39 萬 1 千人，為三週來首度下降，顯示就業市場雖仍不振，但至少已不再持續惡化。(中央日報 92/02/08)

※2002 年 12 月新加坡製造業產值經季節性調整後，較上月上升 6.6%，和上年同月相比亦上升 19.0%，主要係反應生醫科技產業及電子業成長。(國際經濟情勢週報 92/02/13)

※韓國中小企業協同組合中央委員會針對 178 家中小貿易業所做調查顯示，有 77.5%業者計劃在 5 年內赴海外投資，其中時程在 1-2 年內的企業有 46.1%，3-5 年內者有 31.4%。(國際經濟情勢週報 92/02/20)

※歐 2003 年 2 月 3 日盟統計局公布，2002 年 12 月歐盟 15 國經季節調整平均失業率增加 0.1 個百分點，成為 7.8%。歐元區 12 國 12 月平均失業率則為 8.5%。(國際經濟情勢週報 92/02/27)